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學生活動經費補助要點

108.03.05 107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目的:

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(以下簡稱本學系)為輔導大學部學生達成德智體群美之學習目標，透過課外活動方式，培養獨立思考及領導能力、陶冶合群互助德性、激發服務精神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學生活動經費補助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
二、補助條件:

本學系大學部學生依年度活動計劃、活動性質申請經費補助，其標準如下:

(一)辦理迎新宿營及送舊活動，每次補助金額以一萬元為上限。

(二)辦理或參與全校性、聯合性、校際間大型等競賽或活動，每次補助金額以一萬元為上限。

(三)參與有利於系名譽的社會服務性活動，例如：大一服務學習等，每次補助金額以伍仟元為上限。

三、補助項目:交通費、餐費、指導老師差旅費、雜費、指導費、獎勵措施及其他必要支出。

四、補助原則：每學期總補助以二萬元為上限，惟如經費開支影響系務運作時，得經系務會議修訂相關補助額度或取消經費補助。

五、申請辦法：

於活動舉辦前一個月檢具學生活動申請表(如附件一)與活動企劃書一份，由系學會向本學系提出正式申請，逾期提出不予補助。

六、經費核銷：

凡依本要點申請經費補助之活動，應於活動結束後三週內，檢附下列資料向本學系辦理結報手續。逾期經本學系通知，無故仍不辦理核銷作業，未核銷之經費由活動負責人自行負責。

(一)活動成果表一份。

(二)支出單據等憑證，申請經費若超過一萬元者請另檢附估價單。會計年度結束前一個月辦理之活動，由本學系另行通知核銷期限。

七、學生應按實際支出檢據核銷各項補助費用，如發現浮報、虛報開支情節，由本學系據實追回補助費，並取消未來補助資格一年。

八、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為本學系年度經費、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及其他可支用經費支應。

九、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理。

十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學生活動經費補助申請表

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動名稱 |  | 舉辦單位 |  |
| 活動日期及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活動地點 |  | 活動人數 |  |
| 活動內容及經費預算表 | （請自行附上A4活動企劃書及預算表，需包含活動目的、對象、預期效果、內容、經費表等項目） |
| 申請人及聯絡方式 | 系級： 學號：姓名：電話：手機： | 申請人及聯絡方式 | 系級： 學號：姓名：電話：手機： |
| 申請補助項目/金額 |  |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金額 |  |
| 敬會單位 |  |
| 備註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動負責人 | 負責或指導老師 | 班級導師 | 系所主任 |
|  |  |  |  |

|  |
| --- |
| 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，請依本系大學部學生活動經費補助要點，繳交經費核銷所需資料至系辦。 |
| 資料繳交日期： 年 月 日繳交資料者姓名： 聯絡電話：* 活動成果表一份（電子檔請一併寄至系辦信箱dpaa@mail.ncyu.edu.tw）。
* 支出單據。
 |

|  |
| --- |
| **國立嘉義大學生物事業管理學系活動成果報告表** |
| **活動主辦人** |  | **活動地點** |  | **參加人數** |  |
| **活動名稱** |  |
| **活動時間** | **自 年 月 日 時至 年 月 日 時止** |
| **活動概要****(字數300字~400字)** |  |
| **活動****剪影** **(檢附照片及圖說)** 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**經****費** | **活動自籌經費** | **系上補助經費** | **其他補助** | **收入合計** |
|  |  |  |  |
| **活動負責人** | **承辦單位** | **系主任** |
|  |  |  |